

纳粹屠犹的历史—文化学阐释

任晓润

本文拟从历史—文化的角度对纳粹屠犹这一全人类所共有的遗产进行综合考察,尤其注重揭示它在意图、过程和影响诸方面表现出来的独特性和复杂性。其中纳粹屠犹过程中充斥的“二元对立”现象最为突出——现代与原始、科学与愚昧、法制与野蛮、理性与疯狂等等因素奇妙地融合在一起,构成这出德意志排犹剧中的“反讽”张力。在剖析纳粹屠犹的后果和影响时,本文不仅依据历史文献,更结合著名犹太作家的文学作品进行挖掘,超越纳粹屠犹历史事件本身更深刻地反思人性和人类自身的命运。

作者 任晓润,女,1969年生,南京大学世界文学专业研究生。

纳粹屠犹(Holocaust)是世界现代史上骇人听闻的历史事件。虽然它已过去半个世纪了,然而对于全世界的犹太人,对于所有热爱和平的人们仍犹如一个可怕的梦魇。更值得关注的是,在今天的德国希特勒的死灰又大有复燃之势,新纳粹的活动极其猖獗,已引起世界范围的普遍关注——从此角度,反思1933—1945年间纳粹反犹、屠犹的黑暗历史也是有着重要意义和价值的。在我国学术界,对纳粹屠犹的研究尚较薄弱,往往只停留于较为泛泛地总结历史教训的层次,无以对深藏于这一历史现象背后的诸多复杂问题作出令人满意的回答。事实上,纳粹屠犹不仅仅是一历史事件,它是“我们的遗产”(The Holocaust is our legacy—to all of us)^[1],它有着深层的文化、宗教、哲学、民族心理等多方面动因,它所带来的严重创伤也是历史老人所无法弥合的。本文拟从历史—文化的角度对这一全人类所共有的遗产作力所能及的观照。

(一)

纳粹屠犹是指1933—1945年间600万犹太人被德国纳粹杀戮;按希特勒及其党羽的话来说,就是犹太人问题“最后的解决”(The Final Solution)。应当说,反犹主义由来已久,决非始于纳粹,但“最后的解决”确是把历时千余年的反犹主义推向极至。值得指出的是,“最后的解决”不单单是传统反犹主义的一种延续,它与历史上反犹主义的特征是不同的,具有其独特性。

西方学界把反犹主义分为三种类型:(1)宗教反犹主义(Religious anti-semitism)指在中世纪,犹太人遭迫害是由于宗教信仰与基督徒不同,当然最主要的借口是犹太人杀害了

耶稣(指耶稣被他的门徒犹大出卖后被犹太人当权者钉死在十字架上)。犹太人被从城市驱逐出去,居住在限定地区,还被排斥在各种职业之外,并且不拥有公民权。反犹厉害时许多犹太人惨遭杀害,宗教情绪爆发后无论国王抑或教会都无力向犹太人提供所许诺的保护。如1171年,法国有4位犹太人因为拒绝放弃自己的信仰而被烧死;1298—1299年间,德国犹太人被指控玷污女客人,结果,140多个犹太社区被毁;1351年间德国有210个犹太人社团被毁,此等事件比比皆是。不过,如果犹太人转信基督教,他们就会被接受,而且迫害往往是阶段性的,往往发生在法律规定之外,“犹太人是由于做了什么或相信做了什么而被杀”。^2世俗反犹主义(Secular anti-semitism) 18世纪左右,欧洲的宗教情绪有所减弱,犹太人所招致的主要是社会和经济方面的歧视。早在几个世纪前,基督教徒被禁止从事有息贷款活动,而这种禁令并不适用于犹太人,故他们越来越多地从纯贸易经商转向金融贷款。于是,基督徒纷纷向犹太人借款,放高利贷成为犹太人生活的基本来源。犹太人的富裕引起人们的妒忌,随着历史更替,犹太人与基督徒间的经济矛盾逐渐加强,统治者“煽动穷苦居民去迫害犹太人,早已习以为常”。^[3]19世纪臭名昭著的反犹主义者爱德华·德拉蒙德则宣称“反犹主义是场经济战争”。^[4]如果不是宗教反犹主义的阴影始终笼罩犹太人,使他们意识到自己生存的危机,也不会促使犹太人从事贸易、从事贷款,故在此意义上,反而是反犹主义给犹太人带来了经济成功和富裕;同时,这又使他们愈发受到基督徒的怨恨,把他们抛入更深的生存困境中,这种现象不能不说是人类历史上的一个怪圈,犹太人为了生存,还不得不面临这个怪圈。在世俗反犹主义时期,即使犹太人转信基督教,也不被接受。(3)种族反犹主义 19世纪后叶,反犹主义已不再是以宗教等因素为基础,而是基于犹太人是劣等种族的理论。犹太人由于他们在外表长相方面与欧洲其他种族不同而注定厄运难脱。而由于19世纪工业革命的影响,许多农民失去了土地,市民失去了工作,人们的经济状况恶化。犹太人的富裕使他们成为经济危机的替罪羊。如后来希特勒就这样“告诉他的听众,经济混乱是犹太人的阴谋”。“一切事情都嫁罪于他们: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军事失败、凡尔赛和约、不道德现象、社会腐败、失业、寄生虫的资本主义,所有这一切都是国际犹太人的阴谋”。^[5]历史上宗教反犹主义的种种借口也为种族主义者所接受。当然,对于种族主义者来说,最为核心的观点还是犹太人的血会污染雅利安人,使“白种人的明珠”雅利安人丧失其纯洁性,所谓犹太人是盘踞人腹中的蛔虫,是色情狂,随时会污浊德意志姑娘,使雅利安人人口素质下降、衰败等等。而“雅利安种族一旦被消灭或衰败,世界必将重陷于浑浑噩噩的时代”^[6],于是杀害犹太人便成为拯救世界的一项壮举,一项上帝赋予的使命,具有宗教启示性质,希特勒对此至信不疑。

如果说在宗教反犹主义阶段,犹太人只要改变自己的宗教信仰就可以在基督徒们的世界中生存;世俗反犹主义阶段,犹太人远离基督教的世界尚可生存;到了种族反犹主义阶段,犹太人无以生存,他们被杀害,不是因为他们做了什么,或被相信做了什么(如弑神—基督之死等反犹主义神话),而是就因为他们就是犹太人这样一个事实。不仅仅是犹太人的精英,所有的犹太人都要被杀戮,他们不再像在基督教理论中只被看作罪恶的象征,他们更成为罪恶的化身,从精神到肉体要被全部消灭,从而实现希特勒及其党徒们“最后的解决”的愿望。希特勒杀戮600万犹太人的罪行是反犹主义的老祖宗们所望尘莫及的,而种族主义者们所建立的杀人依据看似荒诞不经,却又无法产生“黑色幽默”之效应,因为毕竟这是导致600万犹太人丧生的依据;更使人们警醒的是,这种荒诞依据在当时的德国竟

引起巨大的反响,全德意志陷入一片疯狂的虔信之中,这种国民的疯狂就不是“荒诞”所能解释得清的了。

(二)

毋庸讳言,大屠杀事件在世界历史上并非仅止于纳粹屠犹。以 20 世纪来看,1915—1922 年间就有 150 万亚美尼亚人被土耳其当局杀戮;日本侵华期间仅在南京就屠杀了 34 万中国人;1967—1969 年尼日利亚内战,有 100 万非洲伊博人被杀害……而就人口死亡数目而论,在美国第一颗原子弹下丧生的有 13 万人,第二颗原子弹下丧生的有 7.5 万人。对纳粹分子来说,他们屠杀的不仅是 600 万犹太人,还包括 500 万非犹太人,如吉普赛人、斯拉夫人,也就是说,他们的暴行戕害了 1100 万条性命。在西方,有一种观点便认为 Holocaust 应指 1100 万人的杀戮。如美国总统卡特的定义便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的 600 万犹太人和纳粹主义的其他 500 万牺牲者”、“有系统的、国家鼓吹的对 600 万犹太人和 500 万非犹太人的消灭”^[7]。那么,是不是还有必要强调 600 万犹太人死难者的独特性呢?相对于 500 万非犹太人的死,纳粹屠犹的独特性体现在哪里?相对于历来的大屠杀,纳粹暴行的独特性又体现在哪里?显然,不解决这些问题,就很难称得上对纳粹屠犹进行反思。

著名犹太问题研究学者耶胡达·巴勒(Yehuda Baner)为 Holocaust 的独特性提供了一个有价值的定义“对一个种族有计划的、彻底地歼灭,及其准宗教启示性的意味”(the planned, total annihilation of an entire community and a quasi-apocalyptic, religious component)^[8]。他认为卡特作为总统,讲话时当然应是纪念所有纳粹主义的牺牲者——犹太人和非犹太人。巴勒的观点在西方研究界得到普遍接受。我们也认为他的这一定义是合理的。定义本身并不包括大屠杀的一切内涵,但它确实揭示了纳粹屠犹的独特性所必需的两个因素,使其与纳粹屠杀 500 万非犹太人及其它大屠杀区别开来。本文以下试作较为全面的阐述。

首先,600 万犹太人的死亡之所以与其它 500 万死难者区别开来凸现,并不是由于任何牺牲者所具有的独特命运,而是因为谋杀者的独特意图与对被杀者的独特影响(影响问题本文第三部分将专门论述)。600 万犹太人的死并不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副产品。“并不是炮弹不加分别发射或者致命武器无选择降落的结果,也不是驱使纳粹杀死苏联战争罪犯和波兰精英的野蛮暴行扩张的牺牲品”^[9]。希特勒把犹太人与布尔什维主义等同起来,因为马克思就是犹太人,他叫嚣犹太人密谋在欧洲充当主人的位置“犹太人全是国家社会主义国际阴谋的一份子”,这势必威胁德意志纳粹政权所致力于达到的目的。纳粹头子之一海德里希的副官埃里克·多尔夫在日记中写道:“海德里希说我们是进行一场双重战争,一重是对付外国军队,另一重是对付犹太人的阴谋”。^[10]而如前所言,纳粹反犹、屠犹的依据是种族论,消灭不适合狭义完美的所有人的社会、生命、计划生育的罪恶形式——“低等种族”犹太人当是他们的首要目标。这与对待波兰人、吉普赛人的态度是有本质区别的,这种区别可以使我们更深刻地理解“种族”在纳粹政策中的根本影响。纳粹有计划地摧毁波兰人的知识界,使波兰青年一代德国化,这个计划是使波兰人成为对德国驯服而且有用的人。吉普赛人中也有很多遭到纳粹屠杀,但德国对于吉普赛人并没有清楚的种族政策。德国主要把吉普赛人看作一种反社会的因素,包括小偷和流浪者,而不是一个要消灭

的种族集团。直到1941年8月,德国官方还作过两个基本分类,把本地吉普赛人与外国的分开。土著的指15世纪以来居住在德国的人,有权享有德国法律的保护。这种区分减弱了吉普赛人的种族性质,加深了游牧吉普赛人是反社会的思想。故死难者主要是许多无依无靠、犯了罪、失业的吉普赛人。只是在战争最后一年纳粹思想家开始把吉普赛人不仅看作一种社会不良分子,而且看作种族不良分子。像吉普赛人一样,同性恋者也遭到逮捕和禁闭,许多乌克兰人被送往集中营。但是,他们都还有希望生存,而所有犹太人都处于死亡的判决之下。对于犹太人来说,驯服是不够的,纳粹所要杀害的是每一个犹太人,最终歼灭犹太人,不管他们对德国人会不会有用。从种族主义出发,犹太人根本就不具备生存权利。德国哲学家卡尔·雅斯贝尔斯(Karl Jaspers)在阐述600万犹太人被害者的独特性时说:“建立在这样一种观念基础上的任何人策划并参与了这种有组织的屠杀,与过去存在的所有的谋杀罪孽是有着根本区别的。”^[11]

第二,在纳粹屠犹的过程中,现代与原始、科学与愚昧、法制与野蛮、理性与疯狂等二元对立的因素奇妙地融合在一起,构成这出德意志拯救剧中的“反讽”张力,堪称人类文明史上史无前例的一大景观。这出“拯救剧”历时十二载,演员不仅仅是希特勒及其纳粹党徒,整个德意志都陷入了所谓“迷狂”的境界——国内学者往往将之释为德国民众被希特勒的言辞所蛊惑。这固然有其道理,但我以为个中主要原因应从两方面寻找。一是与宗教心理、经济危机紧密相连的德国人历史已久的反犹意识——本文第一部分对此已作论述。宗教对于基督教徒和犹太教徒的影响之大是中国人的文化心理结构所难以接受的,中国从上古起就有一种非宗教化的倾向,而无论基督教徒还是犹太教徒——尽管他们是敌对的,却都采取了一种“祭神如神在”的态度。犹太人即使流散世界各地,仍具有强大的凝聚力,与他们对上帝的虔诚,“上帝选民”的意识息息相关,他们很多人宁死也不愿改变自己的信仰。而基督徒亦真诚地相信是犹太人杀害了基督,使世界失去了拯救的希望。视之为死敌,在宗教的层面上当也是有理可循。“要是犹太人真的犯下了弑神之罪的话。那么其他的一切都不是不可信的;反对犹太人的一切行动都不是不可能的。”^[12]历史上的宗教反犹主义决非不是一种非常态现象,从抽象的意义上讲,它显示了宗教力量的伟大。而当这种宗教问题与经济危机相撞时,冲突就更为激烈,“几乎在每一次重大的经济危机中,反犹主义浪潮都会上涨,尽管犹太人通常对当时面临的问题的促发毫不相干”。^[13]可以说,在千余年血雨腥风中,反犹已化为一种“集体无意识”深深积淀在德国人的民族心理中,这种集体无意识为种族主义者鼓吹的人种论,为当时恶化的德国状况所触发,变得强烈,掀起德意志拯救戏剧一幕又一幕的高潮。二是值得思索——为希特勒所“蛊惑”的并不仅仅是普普通通的民众,德国的文化精英几乎都与屠犹有直接间接的联系,而大学校园在一开始就充当了反犹的先锋阵地。如1933年4月13日,各大学都张贴了题为“反对非德意志精神”的大学生几条守则,诬蔑“犹太人只会像犹太人那样思维,他如果写德语,那他就是在撒谎”;到1934年2月7日公布的学生会章程中,确认宣传反犹主义合法化。希特勒的反犹逻辑不仅出于他早有的对犹太人的私人愤恨心理,他是有德国哲学家的理论作基础的。如他汲取叔本华的生命意志说、尼采的权力意志论、“超人”哲学,宣称“民族社会主义政治运动和尼采哲学的共同点在于二者的世界观基本相同。尼采在自由主义时代所提倡的确定不移的英雄主义新道德,正是我们的东西。”^[14]而《西方的没落》一书的作者史宾格勒所主张要建立的独特文明说——“由‘超人’式的伟人所主宰,把普鲁士精神、军国主义和社

会主义结合在一起的新文化”，“成了后来希特勒的民族社会主义的理论工具。”^[15]如果说尼采等人的思想只是为希特勒所利用了，张伯伦、鲍姆莱尔的哲学思想则是直接为法西斯屠犹服务，他们本人的意愿也是如此。张伯伦在1899年出版的《十九世纪的基础》一书中，认为“雅利安精神与犹太精神的结合”，“是巨大的危险”，“如果德国人不统治世界……那么它就会从地球上消失”。他在1923年时会见了希特勒后说“德国在极紧迫的时刻诞生出一个希特勒。这证明它的生命力，同样证明了它的作用”。^[16]生命哲学家鲍姆莱尔则是赤裸裸地鼓吹希特勒是“现实的”，“是生命的体现”，“顺天应人的领袖的人格，乃是整体的命运所赖以表现的舞台。”^[17]……在西方传统中，哲学被视为远高于文学等的“至上”学问，柏拉图所构想的“理想国”中，便是根据神的意志，让天生“具有统治的能力而适于统治人”的人，即哲学家，来当王。黑格尔以为“文学发展到最高阶段，便与哲学相连”。然而哲学发展到20世纪，成为杀人魔王的帮凶，成为泯灭一个种族的鼓吹工具；德国，这个盛产哲学头脑的民族竟然变成了一头疯狂的野兽，这恐怕是苏格拉底、柏拉图及他们后来的理性主义哲学家们所无法想见的。如果仅称其为哲学的“异化”，哲学家的“堕落”恐怕都过于简单化了。其实“堕落”的不仅仅是哲学家。在一个为法西斯暴行辩护的所谓《文明世界的宣言》上面有93个著名科学家、艺术家和牧师所签下的93个尊贵的名字，而在另一个反法西斯宣言《告欧洲人民书》上签名的一共有爱因斯坦等4人。^{93:4}这是一个有力的讽刺，向人类的良心、理性挑战，这不能不说是人类文明史的悲哀。而千千万万普通德国人屈从于权力者意志，也就不是值得奇怪的景况了。更何况从德意志的国民性看，“君主国军国主义意识在群众中根深蒂固”“这种传统由于19世纪末出现的新的更有毒的民族主义而得到恢复和发扬。”^[18]文化精英把这种“国民劣根性”发挥得淋漓尽致，实很难要求普通国民们觉醒抗争。用恩格斯“合力论”的观点来看，席卷全德、自上而下的反犹、排犹、屠犹狂潮确是各种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我们强调席卷性，决毫无开脱希特勒及其党徒罪责之意，只是以为探讨纳粹屠犹问题仅把目光集中于纳粹党的范围是不够的，不免有失于狭隘和肤浅。

法制是一个社会文明进步的标志。当第一个人权法案诞生时，给人类带来了无限的欣悦和希望，人们天真地以为，有了法律保障，社会将在有序、和谐中前行。然而法律在法西斯面前却显得软弱而无能为力，它们根本不可能保障犹太人的的人身安全，因为犹太人被认定无生存权利，当然犹太人也就无享有人权保护的权利，因为法律本身就赫然写着：屠犹合理。用法律来确认屠灭一个种族的合法性大概是始于希特勒。我们看到希特勒行动的每一步都建立了法律程序。1935年9月15日在纽伦堡通过的《德国公民权法》、《德意志血统及荣誉保护法》及11月14日的《第一次补充法令》成为“欧洲历史上最杀气腾腾的法律工具”^[19]。进行杀戮的每一个步骤都合法化，都是合法的实施，为杀戮的有序化、系统化提供了基石。德国的各个国家部门——宫廷、国会、外交部门、行政机构、警察、立法机构都有理可循、有法可依地组成一个毁灭犹太人的复杂系统，把反犹、屠犹视为应尽之义务。

同样，科学技术也不再是造化人类，而是成为杀戮人口的武器。纳粹屠犹使用最先进的科学技术手段，杀人的地方被称为死亡工厂。如奥斯威辛——最大的集中营，是建立在工业化管理的科学原则之上，其杀戮的标准化过程和系统设置达到管理的最高效率。德国纳粹创建它是为了杀死其不共戴天的敌人——犹太人，而一旦奥斯威辛成为大规模屠犹的操作工厂，用它来屠杀非犹太人也就很方便了。奥斯威辛是一个用焚尸炉和毒气室构筑

的死亡帝国,使人们想象的地狱黯然失色,可令屠伯祖宗们自叹弗如、瞠目结舌。不仅如此,奥斯威辛的奴役制形式在人类奴隶制史上也是空前的。自人类有奴隶制以来,奴隶主们都意识到要对奴隶进行“投资”,养活、“保护”他们,一般人被允许繁衍,以增加主人财富。而纳粹统治下的奴隶被降低为一种消耗性的原材料,正如一位幸存者所说“他们给机器加油,但他们却没有想到去养活人”。奴隶们本都是身强力壮者(16岁以上的男性),但在奥斯威辛平均只能生活90天。奴隶制的野蛮到了20世纪最充分地呈现出来,有人曾说可用奥斯威辛的名字取代但丁笔下作为罪恶典型缩影的地狱,然而这并不准确。因为按宗教神话逻辑,入地狱的人毕竟都是具有罪愆,而犹太人的死就因为他们都是犹太人;更何况这种隐喻反而会削弱纳粹屠犹的独特性。我以为今天及后来的人们所应反思的不仅仅是奥斯威辛地狱般的可怕,更应思考杀人工厂的屠伯们是如何地运用最现代的科技进行着最野蛮的嗜血勾当。在杀人工厂中,最值得注意的恐怕还不是焚尸炉和毒气室,而是几千名医生卷入屠犹,完全与他们曾经宣过誓的希波克拉底誓言背道而驰。德国医生并不是被迫参加“消毒灭菌绝育”(sterilization)、“无痛苦致死术”(euthanasia)或者大规模的屠杀计划中。如果他们不愿意并不会遭到恐吓。历史学家曾对纳粹医生的行为作过一些偏袒性解释。第一种解释认为奥斯威辛在任何意义上都是另外一个世界,在这样一个世界中,所有已经建立起来的正确与错误的标准都被抛弃了,传统的精神价值和伦理价值、行为准则都已不适用,个性屈从于环境,在那里任何事都有可能发生。第二种解释认为,雅利安人种族的医生相信他们首要责任是保持自己种族的健康,既然犹太人会损害雅利安人的纯洁性,当然应将其驱除。而且据反犹法,犹太人的不良特征都是遗传性的,医生谋杀是完全合理的。故纳粹医生的行为是出于他们热爱种族的心理。也有的纳粹医生显然是不相信种族理论的,但他们却把从事医学试验,从事屠犹作为获得纳粹政府青睐的途径……关于原因,我们还可以列出种种,不管他们的杀人动机如何,却都有着相同的本质特征;当他们在一个个儿童身上做所谓“医学试验”的时候,在他们眼中,儿童们不过是一个个如同动物一样的东西,可以任意地杀戮肢解。医学不再是救死扶伤的工具,而成为杀人武器;犹太人在纳粹医生们眼中不再是人,而这些医生自己实也异化为“非人”。直到后来的审判纳粹,有的医生仍坚持认为自己并没有什么过错,是正当的行为。纳粹医生的行为称得上是人类医学史上的一大“发明”,他们使世人警醒:在治疗与杀戮间只有一步之差,而医生正是站在这两者间的门槛上,前行一步成为天使,后退一步堕为魔鬼。也许魔鬼与天使本就是一个人身上的两半,人本身就是分裂型的,前面所说的文化精英也恰是后退一步成为魔鬼,而没有飞升为柏拉图所言体现上帝意志的人间之神。

纳粹屠犹过程中充斥的“二元对立”现象,我以为是极为重要的。如果说建立在种族反犹太主义基础上的独特意图构成600万犹太人和500万非犹太人之间的一个分水岭,这种二元对立现象则更充分、真实、深刻地展现了大屠杀事件的独特性,使它与历史上的其它杀戮事件区别开来,引发后人无限的感喟和思考。从宽泛的文化内涵意义上讲,纳粹屠犹当已可纳入文化的范畴。或许它残酷地打破了人类对世界哪怕是一点点乐观主义的幻想,但另一方面又会促使我们更清醒、冷峻地对待历史、对待现在和未来,尤其是极为清楚地看到人类自身的弱点;人类如果没有勇气克服自身弱点,战胜自己,魔鬼就会不期而至,最终毁灭人类文明的就将是人类自己。

(三)

我认为死者比生者更幸运,但优于两者的是尚未出生的人,他们没见过阳光下的种种罪行。

——《旧约·传道书》

就象《西绪弗斯的神话》所喻示的那样,人类一次次地失败,一次次地失望,但仍没有放弃努力,放弃追求,有人说这暗喻人类对生存依然充满希望。这固然是不错的,但对于犹太人来说,面对纳粹屠犹的悲惨现实,他们显然无法阿Q式地自慰;没关系,再开始,再建家园吧。二次大战结束,所有被法西斯战争伤害的国家和人民都最终恢复了正常的秩序。人们纪念他们的死难者,纪念他们的英雄烈士,所有的欧洲人,包括德国人,从战争创伤中恢复元气,重建伤痕累累的城市,伦敦、华沙、鹿特丹,包括柏林……他们恢复工厂和市场,他们恢复教育文化机构,他们重建军队。但是欧洲犹太人的毁灭留下了刻骨铭心的犹太人的悲哀。因为纳粹所毁灭的不仅仅是600万犹太人,而是摧毁了犹太人社团在欧洲绵延存在的生物基础,剩下的三分之一犹太人多为老弱病残者,作为继承者的青年人消失了。在文化方面,犹太人失去了传统中极其宝贵的一部分,数千年传统的结晶——长者和教士消失了;纳粹实际上摧毁了犹太人历史的延续性,使有着千年传统的欧洲犹太人的文化和文明无可挽回地、决定性地画上了句号。后来,犹太人在以色列重建国家,在某种意义上被西方人看作是对欧洲犹太死难者的一种补偿,正在产生一种不同于欧洲犹太人的文化。但正如有的西方学者指出,“还不能证明是否以色列能发展一种创造性机制成功地把全世界的犹太人凝聚在一起,同时保存过去的传统,创造新的未来。”^[20]

纳粹屠犹的灾难性影响并不仅止于此,还在于给幸存的310万犹太人及后来者造成的巨大心灵创伤。近两千年来,犹太人始终处于动荡不安中,经常遭迫害打击,以至流离失所,但他们文化的根没有断,他们对救世主的希望依然强烈,执着地相信弥赛亚一定会到来。纳粹屠犹的严酷现实把幸存的犹太人抛入绝望的深渊,不仅弥赛亚变得渺茫,而且对人作为人的价值都开始发生怀疑。他们曾把上帝看作一位仁慈的父亲,但是纳粹的残暴推翻了哪怕是仁慈的幻想。上帝根本就没有在他们最需要他的时候帮助他们,相反似乎是推波助澜,替法西斯屠杀卖力。他们实很难再把上帝与美德、爱、仁慈或者有力相联系。正如一位幸存者西蒙·魏森瑟尔1945年所说:“像我这样的人不需要房屋,我们失去的不仅是房屋,我们失去的不仅是家庭——我们失去了对仁爱、友谊、正义的信念,而没有这些信念,我不能重新开始。”^[21]纳粹屠犹不仅使每个犹太人而且迫使犹太教自身思考其根本的信仰。

纳粹的历史文献可能会客观地记录下犹太人所遭受的悲惨命运,但却无法准确深邃地反映他们的精神伤痛。而作为“人学”的文学恰恰能充分发挥其描摹精神状态、刻划心理波澜之能事,使后人对纳粹屠犹的灾难性影响有更为感性、深刻、立体化的认识。如在著名犹太作家辛格的代表作《莫斯卡特一家》(The Family Moskat, 1950)中,作家以莫斯卡特家族两个人物的对话隐指整个犹太民族的命运:

赫兹·耶诺弗突然流下了眼泪。他拿出一块黄手帕揉了揉鼻子。脸上露出了羞愧的神情。“我已经没有力量了。”他抱歉地说。犹豫了片刻之后,他突然用波兰语说:“弥赛亚就要来了”。

阿瑟·赫肖尔惊讶地望着他。“你这是什么意思?”

“弥赛亚已经死了,这就是确凿的真理”。^[22]

辛格自己就是犹太人，他就是在法西斯排犹浪潮的冲击下被迫背井离乡——从波兰迁居美国。他亲眼目睹了二次大战中犹太人在二千年前出埃及后所遭受到的最残酷的歧视和迫害；而他自己虽幸免于难，但在波兰的亲人都无一幸免地罹难。故可以说小说中的对白也正是辛格自己心态的写照。是他既作为一名小说家，同时又作为一名屠犹幸存者的真实体验。辛格本人曾说：“事实上，肉体 and 痛苦是同义词。如果选择了邪恶而得不到惩罚，选择了正义而得不到酬报，那怎么可能带有什么自由选择呢？在所有这一切苦难的后面，是上帝无限的仁慈”。《莫斯卡特一家》是辛格缅怀已经灰飞烟灭的波兰犹太人社会的一曲挽歌。他的另一部小说《冤家，一个爱情故事》(Enemies: A Love Story, 1972)描写的是一个曾遭到纳粹迫害的犹太知识分子和三个女人恋爱的故事，这个故事是他与那些侥幸逃脱法西斯魔掌的欧洲犹太人交往，从他们悲惨境遇中提炼出来的。小说的主人公虽然劫后余生到了美国，他们也希望过上安全的生活，但心头所笼罩的阴云却无法散去，他们实难建立对未来的信心。他们劫后余生的生活曲折地反映出纳粹屠犹留下的重重阴影。又如另一位犹太小说家菲立普·罗斯的长篇小说《鬼作家》描写的是“鬼作家”艾梅·伯雷特全家在法西斯屠犹狂潮中的悲惨境遇，她的母亲和姐姐都遭纳粹杀害，她在纳粹集中营中也备受摧残，父亲杳无音息。幸存的父亲以为艾梅已经死去，于1954年将她十五岁时写的日记以《故宅》为题出版，后来还被改编成剧本搬上舞台。这部作品被人们看作是一个死于法西斯暴行下的犹太姑娘的遗作。为了避免意外麻烦，艾梅决定永不和生父见面，不出来承认自己就是《故宅》的作者，她实成为人间的“鬼作家”。我以为在涉及纳粹屠犹题旨的作品中，著名犹太作家索尔·贝娄的《赛姆勒先生的行星》是最值得注意的。倒不是因为这部作品在反映纳粹暴行方面达到广度与深度上的成功，它的魅力恰在于对幸存者赛姆莱先生精神状态描绘的准确与深刻以及由此引发的对人类生存状况的具有普遍意义思考。贝娄曾说：“作为一个作家，我的职业在很大程度上就是要尽我所能达到戏剧性和准确性，使我们大家都感觉到的痛苦和折磨获得一种形式”。“如果进行得顺利，一部小说可以提出最高类型的真理”。^[23]赛姆莱先生是波兰犹太人，他年轻的时候充满了建立人道主义世界的梦想，执着地崇尚理性和人道，然而纳粹屠犹的残酷现实彻底粉碎了他的美丽幻想。他几次从死亡的边缘逃脱，在他的记忆里，法西斯从不曾怜悯过他，他也没有怜悯过即将死在他手下的德国士兵，人与人之间实难互相谅解。而到了美国后，现代社会的疯狂更使这位经历过纳粹浩劫的幸存者充满了对人生的幻灭和绝望，昔日在坟墓边，在死人堆中的种种经历时时浮现缠绕着他，他痛苦地看到昨天与今天是惊人的相似。正如作者在小说中所写的：“如同许多人看见过世界一度发生了崩溃一样，赛勒姆先生相信世界有再一次发生崩溃的可能……你可以看见文明的自戕冲动正在猛烈地向前推进，你怀疑西方的文化在普遍的解体之后是否还能够幸存”。显然，贝娄已将目光超越于纳粹屠犹本身，他关注的是整个人类文明的命运。当然或许因为贝娄不像辛格那样，有着家人惨遭杀害的种种不幸，可以略带超然地冷静而理性地看取、表现黑暗残酷的历史。他笔下的赛勒姆先生尽管对现实充满了悲恸和绝望，但仍没有放弃对人道主义的怀念，小说结束时有这样一段内心独白：“假如我能够了解自己，假如我能够了解世界的一切，为了万能的真理，我们应该去了解它，是的，上帝，我们要了解，要了解”。^[24]这种情愫与辛格作品中的“弥赛亚已经死了”是有所不同的。以一个旁观者的目光看，以理性的目光看，贝娄的观点更容易被接受，然而我们也无法指责哀叹“弥赛亚已经死了”的犹太人的不振，如劳伦斯·兰格所说：“从

牺牲者的角度看,他们在数目上远远超过幸存者……他们在纳粹屠犹中无意义、无价值的死亡留给幸存者一个面临永久悲哀的困境”。我们并没有任何理由也不可能使幸存者和后继者们摆脱这种永久的犹太人的悲哀。

其实这份悲哀是属于全人类的,或许多几份悲哀,多几份生存的危机感,人类反而多了前行的希望。就象米兰·昆德拉《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中所说:“对希特勒的仇恨终于淡薄消解,这暴露了一个世界道德上深刻的堕落。这个世界赖以立足的基本点,是回归的不存在。因为在这个世界里,一切都预先被原谅了,一切皆可笑地被允许了。”^[25]我们反思纳粹屠犹的血腥历史不单单是为了对纳粹仇恨的不“淡薄消解”,更希冀在对这段历史刻骨铭心的记忆中,能够始终清醒地看取人类自身,看取现在和未来。绝望、悲哀并不可怕,可怕的是人类麻木得真的是“一切都预先被原谅了,一切皆可笑地被允许了”,那么人类文明彻底毁灭、人类彻底绝望的时刻便真正来临了。

本文以上对纳粹屠犹的历史渊源、独特意图、本质特征及影响诸方面进行了多方位透视,特别注重分析纳粹屠犹在意图、过程和影响方面表现出来的复杂性。客观地说,本文的一些观点仍是尝试性的,并非是结论,更远远没有尽纳粹屠犹这个“丰富的遗产”、有价值的历史和文化课题。希望这块中国学术界的准贫瘠之地很快地肥沃起来。

注释:

[1] *Life unworthy of life*, by Dr. Sidney M. Bolkosky. Botty Rotberg Ellies. Dr. David Harris. Published by the center for the story of the child, p21.

[2] *The Uniqueness and Universality of the Holocaust* by Michael Berenbaum, From *American Journal of Theology and philosophy* 2(September 1981)

[3] 威美尔曼《伟大的德国农民战争》,第764页

[4]、[5]、[12]、[13]《犹太人和钱》第7页、第41—42页、第288页、第40页,杰拉尔德·克雷夫茨著,顾骏译,上海三联书店

[6] 希特勒《我的奋斗》,第146页

[7]、[8] *The place of the Holocaust in Contemporary History*, by Yehuda Bauer, From Jonathan Frankel, ed., *Studies in Contemporary Judaism*, Vol.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84.

[9]、[11]、[20] *Thinking about the six million: Facts, Figures, Perspective*, by lucys. Dawidowicz, From *the Holocaust and the Historians*.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1.

[10] 查拉德·格林《大屠杀》,第115页

[14]、[15]、[16]、[17] 转引自吴友法《非理性主义是德国法西斯的思想前驱》,《武汉大学学报》1990.6

[18] 科佩尔·S·平森《德国近现代史》,上册,第418页,商务印书馆1987年版

[19] 武尔夫·贝格纳《海因里希·希姆莱》,第64页,群众出版社,1988年版

[21] 引自南京江东门大屠杀纪念馆“纳粹屠犹”展览(1993年3月)

[22] 转引自毛信德《美国小说史纲》,第492页,北京出版社1988年版

[23]、[24] 钱满素编《美国当代小说家论》,第75页、第88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年7月版

[25] 米兰·昆德拉著《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韩少功译,第2页,作家出版社1992年10月版

(责任编辑 赵叔)